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世賢 110 年度派下員大會 議事錄

- 壹、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8 日下午 13:02
- 貳、地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236 號(深坑福容大飯店)地下一樓芙蓉廳
- 參、出席：全體應出席派下現員共計 427 人。
實際出席派下員(含委託出席)共計 376 人。(詳附件一)
- 肆、主席：黃春景  司儀：黃裴駢  紀錄：邱美慈 
- 伍、祭祖：全體在場宗親起立向享祀人黃世賢公嬭牌位行三鞠躬禮。
- 陸、確認開會人數：

一、主席報告本次開會人數及人員：

- (一)本次會議全體應出席人數係依據新北市民政局 110 年 1 月 22 日新北民宗字第 1100141402 號所核發之派下現員名冊共 427 人。下午 13:10 宣布出席人數(含委託)363 人已超過應出席人數 1/2 以上 214 人(亦超過 2/3 以上 285 人)之規定，會議開始。(同時接受後續晚到之派下員陸續報到。)
- (二)此次未及辦理繼承變動之準派下員名冊，詳列如下：

編號	姓名	繼承派下權人員姓名	備註
34	黃進財	黃金樹	
60	黃三才	黃國銘	
140	黃原野	黃志緯	
183	黃世捷	黃盛興、黃俊雄	
233	黃種釗	黃建勳、黃建業、黃建國、黃建智	
407	黃世德	黃正義	

以上準派下員均邀請列席本次會議，且比照派下現員發放車馬費。

- 二、附註說明：本大會宣布開會後繼續接受晚到派下員報到，會後清點出席簽到冊，暨與主席宣布數據及開票當時公布的數據有差異，經更正如下：
親自出席(含委託直系親屬出席)人數 283 人、委託派下員或配偶出席人數 93 人，合計出席人數 376 人亦超過應出席人數之 1/2 以上(214 人)(亦超過 2/3 以上 285 人)之門檻規定。

柒、確認議程：

主席：本次大會遞交提議單截止日前收到黃亭嘉提議單的內容(詳附件二)與議案四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草案有關，依據內政部會議規範相關條文規定，黃亭嘉提議單的內容將列入決議事項議案四原提案的修正案，進行議案四項目的表決時，以黃亭嘉所提修正案先進行表決，若修正

案未通過才進行房代表會議的原提案表決。

捌、上一年度追蹤事項：

- 一、本法人於 109 年度派下員大會通過新增第七之一條有關共同承擔祭祀之相關規定，因部分條文與主管機關行政程序不符，主管機關審查後要求修正；另因有派下員黃慶國對子系統黃連山公業提起請求確認派下員大會決議無效民事訴訟案，依一審判決修正相關規定。
- 二、去年臨時動議派下員黃亭嘉建議規範房代表會議職權，援訂定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

玖、工作報告：

- 一、農會租地訴訟案進度報告：等待大法官會議解釋，候核辦理中。
- 二、祖厝合建開發進度報告：本法人無主動權，鄰地地主積極整合中。
- 三、族譜編撰進度報告：請黃種智協助說明。(略)
- 四、其他工作項目報告：

(一)西元 2023 年是開基祖世賢公來台 200 周年，計畫發給派下現員每人一組紀念品(泡茶組)，於明年度(民國 111 年)預算書中編列。

(二)安溪原鄉祭祖計畫補貼每位房代表或取得該房過半數同意書之代表人 15000 元，每年每一房以二位為限。

五、輪值：民國 110 年祭祀值年-二房(祖厝聚餐日：農曆 2/22、8/21)。

拾、財務報告

- 一、109 年度主要收入：租金收入、利息收入、其他收入。
- 二、109 年度主要支出：派下員大會費用、地價稅、敬老金、人事費用、祭祀費用、例行性行政費用。

拾壹、決議事項與討論：

一、進行議案一「本祭祀公業法人 109 年度經費決算書及業務報告書」之同意表決。

(一)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342 票；反對 6 票；廢票 8 票。(如附件三)

(二)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1/2$ 以上 182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二、進行議案二「本祭祀公業法人 110 年度經費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之同意表決。

(一)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343 票；反對 6 票；廢票 13 票。(如附件四)

(二)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1/2$ 以上 182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三、進行議案三本法人章程第七之一條條文修訂案之說明與討論。

(一)主席請黃種智協助說明此次章程第七之一條修訂相關條文的案由及主要

的二個重點。

(二)進行議案三「本祭祀公業法人組織章程第七之一條修訂條文內容」之同意表決。

1、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336 票；反對 20 票；廢票 4 票。(如附件五)

2、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3/4$ 以上 273 人之規定，本案照案通過。

四、進行議案四「本案：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之同意表決。

(一)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之說明與討論。

1、主席請黃種智協助說明訂定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的案由，是依據去年臨時動議派下員黃亭嘉建議規範房代表會議職權，首先重點說明房代表會議所提出的草案條文內容。並報告屆時表決順序以黃亭嘉所提修正案先進行表決，若修正案未通過才進行房代表會議的原提案表決。

2、主席請黃亭嘉親自說明其提議修正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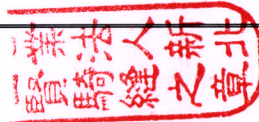
(二)進行議案四黃亭嘉所提「本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法」修正案之同意表決。

1、記名投票結果：贊成 296 票；反對 59 票；廢票 3 票。(如附件六)

2、決議：本案贊成票數超過出席人數 $1/2$ 以上 182 人之規定，本修正案照案通過。

拾貳、臨時動議(無)

拾參、散會(下午 14:17)



註記：本大會宣布開會後繼續接受晚到派下員報到，會後清點出席簽到冊，與主席宣布數據及開票當時公布的數據有差異，已於本議事錄第陸條確認開會人數第二項附註說明更正為親自出席(含委託直系親屬出席)人數 283 人、委託派下員或配偶出席人數 93 人，合計出席人數 376 人。以下複核各項議案票數統計數據：

議案項目	贊成	反對	廢票	未繳回	合計	決議門檻	表決結果
議案一	342 票	6 票	8 票	20 票	376 票	超過 1/2 以上 189 票	照案通過
議案二	343 票	6 票	13 票	14 票	376 票	超過 1/2 以上 189 票	照案通過
議案三	336 票	20 票	4 票	16 票	376 票	超過 3/4 以上 283 票	照案通過
議案四 修正案	296 票	59 票	3 票	18 票	376 票	超過 1/2 以上 189 票	照案通過

主席簽章：黃春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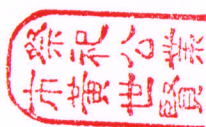
記錄簽章：邱美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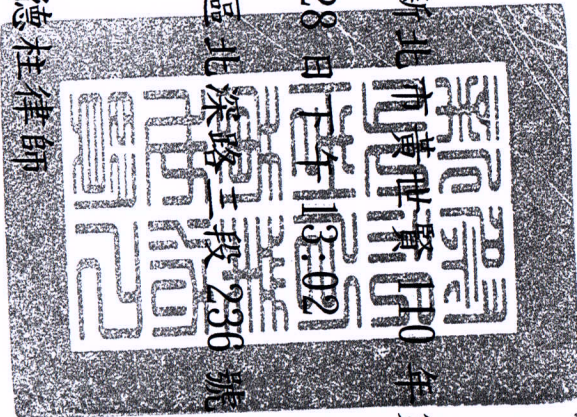
記錄簽署人：黃種智



記錄簽署人：黃裴駘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 第 1 次派下員大會簽到名冊



一、開會時間：110 年 3 月 28 日

二、開會地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二段 236 號

三、主席：黃春景

四、列席人員：法律顧問詹德柱律師

五、出席人員簽到：應到 427 名、缺到 51 名、親自出席 237 名，委託直系親屬出席 46 名，

委託派下員或配偶出席 93 名，共計有效實到 376 名。

(深坑福容大飯店)地下一樓芙蓉廳
記錄：邱美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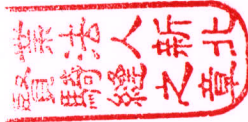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世賢 110 年度派下員大會提議單

附件二

會議日期：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廿八日中午十二時

提議人：姓名 黃亭嘉 (編號 198)

提議內容：本公司法人財務管理修繕及採購新車等：
 第一條第四項原文「授權管理人單獨決行」建議修改為「授權管
 理人書面知會監察人簽名同意後決行」以減少疏漏加強事前監督制
 第二條第(二)項原文「若為財產之出租、出借或……」建議修改為
 「若為財產之出租、出借(限定用於黃世賢、黃世房、黃連山三個祭祀公
 業法人之間出借行為)或……」以減少無償出借或圖利之紛爭。



黃亭嘉 110年3月14日

聯署人：黃崇洋 (簽名及蓋章) 聯絡電話：0936079232

聯署人：黃神中 (簽名及蓋章) 聯絡電話：0961503856

聯署人：黃金城 (簽名及蓋章) 聯絡電話：2662-5475

懇請各位派下員於 3/22 前傳真 TEL：2662-0317 或 E-mail：jen0310@yahoo.com.tw，俾便提呈本
 次會議，感謝配合。

附件三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世賢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8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一、進行「本祭祀公業法人 109 年度經費決算書及業務執行書」
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 363 人

監票人簽章： 黃俊龍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342 票	6 票	8 票	許毓民	通過

附件四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世賢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8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二、進行「本祭祀公業法人 110 年度經費預算書及業務計畫書」
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 363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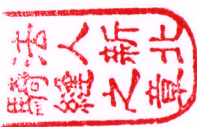
監票人簽章： 黃偉晉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343 票	6 票	13 票	許毓民	通過

附件五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世賢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8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三、進行「本祭祀公業法人組織章程第七之一條條文修訂案」
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 363 人 監票人簽章： 黃福松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336 票	20 票	4 票	許毓凡	通過

附件八

祭祀公業法人新北市黃世賢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28 日派下員大會

議案四、進行黃亭嘉所提「本祭祀公業法人財產管理修繕及採購辦

法修正案」之同意表決。



出席人數： 363 人 監票人簽章：黃世賢

贊成	反對	廢票	計票人簽章	備註
296 票	59 票	3 票	黃世賢	通過